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股票代碼 1336)

公司地址：桃園市龜山區民生北路一段 568 號 1 樓
電 話：(03)3112-025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會計師查核報告	4 ~ 7
四、	個體資產負債表	8 ~ 9
五、	個體綜合損益表	10
六、	個體權益變動表	11
七、	個體現金流量表	12 ~ 13
八、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14 ~ 54
	(一) 公司沿革	14
	(二) 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14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 ~ 15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 ~ 24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24 ~ 25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 ~ 42
	(七) 關係人交易	42 ~ 45
	(八) 質押之資產	45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5

項	目	頁次/編號/索引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45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6
(十二)	其他	46 ~ 53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53 ~ 54
(十四)	部門資訊	54
九、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應付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五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六
	管理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七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明細表八

會計師查核報告

(111)財審報字第 21004081 號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銷貨收入之存在性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二十八)；營業收入之會計科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六(十六)。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營各種精密模具、冶具及塑膠成型等產品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重要銷貨客戶占全年度營業收入佔比重大，且銷貨收入具有先天之高度風險；因此本會計師將銷貨收入達營業收入總額百分之十之重要銷貨客戶，其銷貨收入存在性列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重要銷貨客戶收入認列之流程及依據，以評估管理階層銷貨認列之內部控制有效性，並執行內部控制有效性之測試。
2. 取得重要銷貨客戶之基本評估資料，並搜尋相關資訊予以核對。
3. 測試重要銷貨客戶之授信條件已經適當核准。
4. 取得並抽核重要銷貨客戶之銷貨明細，核對相關憑證及期後收款情形。
5. 取得重要銷貨客戶之期後銷貨退明細並檢視銷貨退回情形。

其他事項 - 比較期個體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並於民國 110 年 3 月 16 日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

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吳郁隆

會計師

黃世鈞



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86)台財證(六)第 83252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9449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1 4 日

 台 翰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 產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	109 年 12 月 31 日	%	
流動資產				金 額		金 額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	318,176	18	\$	421,946	2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六(二)						
	產－流動			-	-	30,099	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109	-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96,853	6	93,044	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及七(二)		6,914	-	9,336	1	
1200	其他應收款			207	-	-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4,259	-	8,522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	-	6	-	
1410	預付款項			8,411	1	7,73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	-	12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434,929	25	570,698	3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六(三)						
	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072	-	4,992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六(五)		1,243,392	71	1,189,388	6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2,924	-	888	-	
1755	使用權資產	六(七)		3,373	-	4,274	-	
1780	無形資產			1,492	-	1,2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70,032	4	55,784	3	
1920	存出保證金			6	-	2,602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25,291	75	1,259,188	69	
1XXX	資產總計		\$	1,760,220	100	\$	1,829,886	100

(續次頁)

 台 翰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10 年 12 月 31 日		109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六(十六)	\$ 67	-	\$ 72	-
2150	應付票據		-	-	1	-
2170	應付帳款		4,517	-	1,775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110,045	6	115,934	6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九)	24,173	2	29,293	2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87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七(二)	789	-	2,980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七(二)	604	-	61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u>140,282</u>	<u>8</u>	<u>150,666</u>	<u>8</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65,476	4	43,390	3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七(二)	2,694	-	1,310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六(十)	2,704	-	3,610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u>70,874</u>	<u>4</u>	<u>48,310</u>	<u>3</u>
2XXX	負債總計		<u>211,156</u>	<u>12</u>	<u>198,976</u>	<u>11</u>
權益						
股本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二)	770,984	44	770,984	42
資本公積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三)	668,899	38	668,899	36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六(十四)	37,522	2	18,593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2,332	5	74,925	4
3350	未分配盈餘		114,857	7	189,840	11
其他權益						
3400	其他權益	六(十五)	(135,530)	(8)	(92,331)	(5)
3XXX	權益總計		<u>1,549,064</u>	<u>88</u>	<u>1,630,910</u>	<u>89</u>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十一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60,220</u>	<u>100</u>	<u>\$ 1,829,886</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鎮隆

經理人：蔡鎮隆

會計主管：陳金鐘

 台 翰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10 年 度	109 年 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六(十六)及七(二)	\$ 637,223 100	\$ 501,033 100
5000 營業成本	七(二)	(591,094) (93)	(471,811) (94)
5900 營業毛利		46,129 7	29,222 6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2,676) -	-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3,453 7	29,222 6
營業費用	六(二十一)(二十二)及七(二)		
6200 管理費用		(59,880) (10)	(68,517) (1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十二(二)	(29)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9,909) (10)	(68,517) (14)
6900 營業損失		(16,456) (3)	(39,295)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六(十七)	765 -	564 1
7010 其他收入	六(十八)	3,010 1	5,084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十九)	(1,926) -	215,379 43
7050 財務成本	六(二十)	(42) -	(193) -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五)	110,430 17	75,699 1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12,237 18	296,533 60
7900 稅前淨利		95,781 15	257,238 52
7950 所得稅費用	六(二十三)	(18,723) (3)	(64,511) (13)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77,058 12	192,727 39
8200 本期淨利		\$ 77,058 12	\$ 192,727 39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六(十)	(\$ 71) -	(\$ 4,113) (1)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三)	(199) -	982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14 -	673 -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256) -	(2,458)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十五)	(53,750) (9)	(25,930) (5)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六(十五)	10,750 2	5,186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總額		(43,000) (7)	(20,744) (4)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 43,256) (7)	(\$ 23,202) (5)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33,802 5	\$ 169,525 34
基本每股盈餘			
97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四)	\$ 1.00	\$ 2.48
稀釋每股盈餘			
9850 本期淨利	六(二十四)	\$ 1.00	\$ 2.46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鎮隆

經理人：蔡鎮隆

會計主管：陳金鐘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10年及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庫藏股	股票權	益總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益			
<u>109 年度</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51,484	\$ 747,838	\$ 11,369	\$ 65,155	\$ 73,058	(\$ 72,679)	\$ 110	(\$ 2,355)	(\$ 500)			\$1,673,480
本期淨利		-	-	-	-	192,727	-	-	-	-			192,7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3,440)	(20,744)	982	-	-			(23,2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89,287	(20,744)	982	-	-			169,525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7,224	-	(7,224)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9,770	(9,770)	-	-	-	-			-
現金股利		-	-	-	-	(55,511)	-	-	-	-			(55,511)
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十五)	-	-	-	-	-	-	-	2,355	-			2,355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	(37,007)	-	-	-	-	-	-	-			(37,007)
購入庫藏股		-	-	-	-	-	-	-	-	(121,932)			(121,932)
註銷庫藏股		(80,500)	(41,932)	-	-	-	-	-	-	122,432			-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70,984	\$ 668,899	\$ 18,593	\$ 74,925	\$ 189,840	(\$ 93,423)	\$ 1,092	\$ -	\$ -			\$1,630,910
<u>110 年度</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70,984	\$ 668,899	\$ 18,593	\$ 74,925	\$ 189,840	(\$ 93,423)	\$ 1,092	\$ -	\$ -			\$1,630,910
本期淨利		-	-	-	-	77,058	-	-	-	-			77,05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57)	(43,000)	(199)	-	-			(43,2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77,001	(43,000)	(199)	-	-			33,802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六(十四)												
法定盈餘公積		-	-	18,929	-	(18,929)	-	-	-	-			-
特別盈餘公積		-	-	-	17,407	(17,407)	-	-	-	-			-
現金股利		-	-	-	-	(115,648)	-	-	-	-			(115,648)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70,984	\$ 668,899	\$ 37,522	\$ 92,332	\$ 114,857	(\$ 136,423)	\$ 893	\$ -	\$ -			\$1,549,064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鎮隆



經理人：蔡鎮隆



會計主管：陳金鐘



 台 翰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95,781	\$ 257,23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六(二十一)	3,126	3,639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六(二十一)	1,059	958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十二(二)	29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損失(利益)	六(十九)	(846)	(99)
財務成本	六(二十)	42	193
利息收入	六(十七)	(765)	(564)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酬勞成本	六(十五)	-	2,355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五)	(110,430)	(75,69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六(十九)	-	(78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失(利益)	六(十九)	-	219,846
股利收入	六(十八)	(597)	(24)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2,676	-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六(十九)	85	-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淨額		(109)	-
應收帳款		(3,838)	16,253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2,422	(8,980)
其他應收款		(328)	14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263	865
預付款項		(678)	(4,959)
其他流動資產		12	40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流動		(5)	61
應付票據		(1)	(448)
應付帳款		2,742	1,775
應付帳款－關係人		(5,889)	(18,230)
其他應付款		(5,120)	7,264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87	-
其他流動負債		(7)	(26)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977)	(1,13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17,266)	(39,654)
收取利息		1,710	564
退還(支付)所得稅		6	(5,844)
支付利息		(42)	(19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5,592)	(45,127)

(續次頁)

 台 翰 精 密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民 國 110 年 及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註	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9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 -	(\$ 30,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30,000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		
減資退回股款	721	1,1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六)	(2,944)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 六(八)	-	308,791
取得無形資產	(1,291)	(797)
存出保證金增加	(4)	(2,3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600	-
收取股利	597	24
收取子公司之股利	-	234,3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9,679</u>	<u>511,215</u>
<u>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六(二十五)	(2,209)	(2,744)
短期借款減少 六(二十五)	-	(80,000)
短期借款增加 六(二十五)	-	80,0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六(二十五)	-	(1,050)
發放現金股利及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六(二十五)	(115,648)	(92,518)
購入庫藏股	-	(121,932)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17,857)</u>	<u>(218,244)</u>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03,770)	247,84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1,946	174,10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18,176</u>	<u>\$ 421,946</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鎮隆



經理人：蔡鎮隆



會計主管：陳金鐘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 (一)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成立於民國 76 年 8 月 28 日，主要經營業務為各種精密模具、治具及塑膠成型等產品之設計製造及買賣業務。
- (二)本公司股票自民國 96 年 11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 (三)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團持有本公司股權，成為本公司單一最大股東，並於人事、財務及業務上實質控制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 8 月成為本公司之母公司；另，立訊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二、通過財報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表已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0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暫時豁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延長」	民國11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第二階段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民國110年1月1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修正「2021年6月30日後之新型
冠狀病毒肺炎相關租金減讓」

民國110年4月1日(註)

註：金管會允許提前於民國110年1月1日適用。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二) 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 111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索引」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 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民國111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民國111年1月1日
2018-2020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11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之修正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之修正「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比較資訊」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負債之流動或非流動分類」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民國11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 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民國112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 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表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 按退休基金資產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負債。

2.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表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表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換算

本公司個體財務報表所列之項目，均係以本公司營運所處主要經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即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列報。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或衡量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公司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2)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資產分類為非流動。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者。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清償者，不影響其分類。

本公司將所有不符合上述條件之負債分類為非流動。

(五) 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符合前述定義且其持有目的係為滿足營運上之短期現金承諾者，分類為約當現金。

(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 係指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對於符合慣例交易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公允價值衡量，相關交易成本認列於損益，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4. 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原始認列時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屬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後續不得重分類至損益，轉列至保留盈餘項下。當收取股利之權利確立，與股利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及股利金額能可靠衡量時，本公司於損益認列股利收入。

(八)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係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者：
 - (1) 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2)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2. 本公司對於符合交易慣例之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採用交易日會計。
3.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加計交易成本衡量，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收入，及認列減損損失，並於除列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九) 應收帳款及票據

1. 係指依合約約定，已具無條件收取因移轉商品或勞務所換得對價金額權利之帳款及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收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十)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就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考量所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者)後，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者，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者，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就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十一) 金融資產之除列

當本公司對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十二) 出租人之租賃交易－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扣除給予承租人之任何誘因，於租賃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認列為當期損益。

(十三) 存貨

1. 存貨之購買成本包含購買價格、進口稅捐以及直接歸屬於取得商品之其他成本。交易折扣、讓價及其他類似項目應於決定購買成本時減除。
2. 存貨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衡量，成本依移動加權平均法決定。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時，採逐項比較法，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相關變動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十四)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該個體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在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4.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5.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6.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五)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
2. 後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該項目之成本能可靠衡量時，才包括在資產之帳面金額或認列為一項單獨資產。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應除列。所有其他維修費用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損益。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計提折舊。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
4. 本公司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日對各項資產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若殘值及耐用年限之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或資產所含之未來經濟效益之預期消耗型態已有重大變動，則自變動發生日起依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之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如下：

辦公設備	3年
其他設備	5年
租賃改良	5年

(十六) 承租人之租賃交易－使用權資產/租賃負債

1. 租賃資產於可供本公司使用之日認列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當租賃合約係屬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時，將租賃給付採直線法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2.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將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按本公司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認列，租賃給付為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後續採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法衡量，於租賃期間提列利息費用。當非屬合約修改造造成租賃期間或租賃給付變動時，將重評估租賃負債，並將再衡量數調整使用權資產。

3. 使用權資產於租賃開始日按成本認列，成本為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後續採成本模式衡量，於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費用。當租賃負債重評估時，使用權資產將調整租賃負債之任何再衡量數。

(十七)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以取得成本認列，後續衡量採成本模式。除土地外，按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提列折舊，耐用年限為 50 年。

(十八) 無形資產

係電腦軟體成本，以取得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 1~5 年攤銷。

(十九)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已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存在或減少時，則迴轉減損損失，惟迴轉減損損失而增加之資產帳面金額，不超過該資產若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二十) 借款

係指向銀行借入之短期款項。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按其公允價值減除交易成本衡量，後續就減除交易成本後之價款與贖回價值之任何差額，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程序於流通期間內認列利息費用於損益。

(二十一) 應付帳款及票據

1. 係指因賒購原物料、商品或勞務所發生之債務及因營業與非因營業而發生之應付票據。
2. 屬未付息之短期應付帳款及票據，因折現之影響不大，本公司係以原始發票金額衡量。

(二十二) 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於合約明定之義務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二十三)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 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係使用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再衡量數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表達於保留盈餘。

C. 前期服務成本之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

3.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者，計算股數之基礎為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

(二十四)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1.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於給與日以所給與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基礎於既得期間認列酬勞成本。
- (2)未限制參與股利分配之權利且員工於既得期間內離職無須返還其已取得之股利。
- (3)員工須支付價款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若於既得期間離職，員工應返還股票，本公司亦須退回價款。

(二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公司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該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六)股本

1. 普通股分類為權益。直接歸屬於發行新股或認股權之增額成本以扣除所得稅後之淨額於權益中列為價款減項。
2. 本公司買回已發行股票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之增額成本以稅後淨額認列為股東權益之減項。

(二十七)股利分配

分派予本公司股東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股利時於財務報表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負債。

(二十八)收入認列

1. 本公司銷貨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成型等產品，銷貨收入於產品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即當產品被交付予客戶、客戶對於產品銷售之通路及價格具有裁量權、且本公司並無尚未履行之履約義務可能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時。當產品被運送至指定地點、陳舊過時及滅失之風險已移轉予客戶，且客戶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有客觀證據證明所有接受標準皆已滿足時，商品交付方屬發生。
2. 商品之銷售收入以合約價格扣除銷貨退回及折讓等以淨額認列。因移轉所承諾之商品或服務予客戶與客戶付款間之時間間隔未有超過一年者，因此本公司並未調整交易價格以反映貨幣時間價值。
3. 應收帳款於商品交付予客戶時認列，因自該時點起本公司對合約價款具無條件權利，僅須時間經過即可自客戶收取對價。

(二十九)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可合理確信企業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按公允價值認列。若政府補助之性質係補償本公司發生之費用，則在相關費用發生期間依有系統之基礎將政府補助認列為當期損益。與不動產、房及設備有關之政府補助，認列為非流動負債，並按相關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以直線法認列為當期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該等估計及假設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調整之風險。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

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本公司採用之會計政策經評估尚無重大不確定性。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本公司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調整之風險之情形如下：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管理對客戶之收款及催帳作業，並承擔相關之信用風險。管理當局定期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及收款情形，適時調整對客戶之授信政策，此外，應收帳款減損評估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相關規定，採用簡化作法評估預期信用損失，管理當局根據資產負債表日及歷史過往之客戶之逾期期間、客戶財務狀況及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並納入對未來前瞻性資訊以建立預期損失率。

民國110年12月31日，本公司應收帳款之帳面金額為\$96,853。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30	\$ 30
支票存款及活期存款	318,146	193,416
約當現金-銀行定期存款	-	178,500
約當現金-附買回債券	-	50,000
	<u>\$ 318,176</u>	<u>\$ 421,946</u>

1.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
2. 本公司未有將現金及約當現金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流動項目：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混合工具-結構式定期存款	\$ -	\$ 30,000
評價調整	-	99
	<u>\$ -</u>	<u>\$ 30,099</u>

1. 本公司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淨(損)益分別為\$846 及\$99。
2.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3. 相關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三)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非流動項目：		
權益工具		
非上市櫃股票(註)	\$ 3,179	\$ 3,900
評價調整	893	1,092
	<u>\$ 4,072</u>	<u>\$ 4,992</u>

註：該被投資公司因營運策略調整，於民國 110 年 12 月及 109 年 12 月，分別減資退回股款\$721 及\$1,100。

1. 本公司選擇將屬策略性投資之股票投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於(損)益及綜合(損)益之之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	<u>(\$ 199)</u>	<u>\$ 982</u>

3. 本公司未有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質押擔保之情形。

4. 相關公允價值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三)之說明。

(四)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09	\$ -
應收帳款	\$ 96,882	\$ 93,044
減：備抵損失	(29)	-
	\$ 96,853	\$ 93,044
應收帳款-關係人	\$ 6,914	\$ 9,336

1.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齡分析及相關信用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十二(二)之說明。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均為客戶合約所產生，另於民國 109 年 1 月 1 日客戶合約之應收票據及帳款餘額為 \$109,653。

3.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五)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子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 1,243,392	100%	\$1,189,388	100%
	110年度		109年度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之份額	其他綜合(損)益(稅前)
子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 110,430	(\$ 53,750)	\$ 75,699	(\$ 25,930)

有關本公司之子公司資訊，請詳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三)之說明。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0年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162	\$ 2,061	\$ -	\$ 3,223
累計折舊及減損	(549)	(1,786)	-	(2,335)
	<u>\$ 613</u>	<u>\$ 275</u>	<u>\$ -</u>	<u>\$ 888</u>
1月1日	\$ 613	\$ 275	\$ -	\$ 888
增添	-	-	2,944	2,944
折舊費用	(388)	(275)	(245)	(908)
12月31日	<u>\$ 225</u>	<u>\$ -</u>	<u>\$ 2,699</u>	<u>\$ 2,924</u>
12月31日				
成本	\$ 1,162	\$ -	\$ 2,944	\$ 4,106
累計折舊及減損	(937)	-	(245)	(1,182)
	<u>\$ 225</u>	<u>\$ -</u>	<u>\$ 2,699</u>	<u>\$ 2,924</u>
109年				
	辦公設備	其他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1,162	\$ 2,061	\$ -	\$ 3,22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61)	(1,374)	-	(1,535)
	<u>\$ 1,001</u>	<u>\$ 687</u>	<u>\$ -</u>	<u>\$ 1,688</u>
1月1日	\$ 1,001	\$ 687	\$ -	\$ 1,688
折舊費用	(388)	(412)	-	(800)
12月31日	<u>\$ 613</u>	<u>\$ 275</u>	<u>\$ -</u>	<u>\$ 888</u>
12月31日				
成本	\$ 1,162	\$ 2,061	\$ -	\$ 3,223
累計折舊及減損	(549)	(1,786)	-	(2,335)
	<u>\$ 613</u>	<u>\$ 275</u>	<u>\$ -</u>	<u>\$ 888</u>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未有利息資本化之情形，且均為自用。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有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七)租賃交易－承租人

1. 本公司租賃之標的資產係房屋建築。房屋建築租賃合約之期間為 5 年。租賃合約是採個別協商並包含各種不同的條款及條件，未獲得出租人同意，不得將租賃之資產轉租、出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式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於他人。
2.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價值與認列之折舊費用資訊如下：

	房屋建築	運輸設備	合計
110年1月1日	\$ 1,422	\$ 2,852	\$ 4,274
增添	3,861	-	3,861
減少	(864)	(1,680)	(2,544)
折舊費用	(1,046)	(1,172)	(2,218)
110年12月31日	<u>\$ 3,373</u>	<u>\$ -</u>	<u>\$ 3,373</u>

	房屋建築	運輸設備	合計
109年1月1日	\$ 209	\$ -	\$ 209
增添	2,438	4,390	6,828
折舊費用	(1,225)	(1,538)	(2,763)
109年12月31日	<u>\$ 1,422</u>	<u>\$ 2,852</u>	<u>\$ 4,274</u>

3. 與租賃合約有關之損益項目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u>影響當期損益之項目</u>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42	\$ -
屬低價值資產之租賃費用	1	25
租賃修改損(益)	85	-

4.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除上述附註六(七)3. 所述之租賃相關費用之現金流出外，另因租賃負債本金償還產生之現金流出總額分別為 \$2,209 及 \$2,744。

(八)投資性不動產

民國 110 年度：無。

	109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月1日			
成本	\$ 73,966	\$ 30,034	\$ 104,000
累計折舊	<u>-</u>	<u>(14,979)</u>	<u>(14,979)</u>
	<u>\$ 73,966</u>	<u>\$ 15,055</u>	<u>\$ 89,021</u>
1月1日	\$ 73,966	\$ 15,055	\$ 89,021
折舊費用	-	(76)	(76)
處分	<u>(73,966)</u>	<u>(14,979)</u>	<u>(88,945)</u>
12月31日	<u>\$ -</u>	<u>\$ -</u>	<u>\$ -</u>
12月31日			
成本	\$ -	\$ -	\$ -
累計折舊	<u>-</u>	<u>-</u>	<u>-</u>
	<u>\$ -</u>	<u>\$ -</u>	<u>\$ -</u>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u>	<u>\$ 2,108</u>
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u>\$ -</u>	<u>\$ 76</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2 月 19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座落於新北市五股區五工段 501 地號之土地及房屋建物，前述不動產之出售已於民國 109 年 4 月 30 日完成過戶，出售總價款為\$310,000，扣除銷項稅額\$1,209 及帳面價值\$88,945，產生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利益\$219,846。

(九) 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12,911	\$ 9,669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7,692	17,589
應付退休金	550	552
應付勞健保	549	540
應付勞務費	1,897	485
其他	574	458
	<u>\$ 24,173</u>	<u>\$ 29,293</u>

(十) 退休金

1. 確定福利退休辦法

(1)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2)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4,529)	(\$ 14,120)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1,825	10,51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704)	(\$ 3,610)

(3)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10年			
1月1日餘額	(\$ 14,120)	\$ 10,510	(\$ 3,610)
當期服務成本	(149)	-	(149)
利息(費用)收入	(49)	39	(10)
	(14,318)	10,549	(3,76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140	140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749)	-	(749)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551	-	551
經驗調整	(13)	-	(13)
	(211)	140	(71)
提撥退休基金	-	1,136	1,136
12月31日餘額	(\$ 14,529)	\$ 11,825	(\$ 2,704)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資產(負債)
109年			
1月1日餘額	(\$ 9,564)	\$ 8,928	(\$ 636)
當期服務成本	(103)	-	(103)
利息(費用)收入	(76)	76	-
	(9,743)	9,004	(73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 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	264	264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影響數	(64)	-	(64)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318)	-	(318)
經驗調整	(3,995)	-	(3,995)
	(4,377)	264	(4,113)
提撥退休基金	-	1,242	1,242
12月31日餘額	(\$ 14,120)	\$ 10,510	(\$ 3,610)

(4)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 19 號第 142 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5)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折現率	0.75%		0.35%	
未來薪資增加率	2.50%		2.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臺灣壽險業第六回經驗生命表。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增加0.25%	減少0.25%	增加0.25%	減少0.25%
110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51)	\$ 362	\$ 347	(\$ 337)
109年12月31日				
對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 369)	\$ 383	\$ 365	(\$ 354)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6)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136。

(7)截至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 10 年。退休金支付之到期分析如下：

	金額
一年以內	\$ 9,817
一年至五年	6,614
	<u>\$ 16,431</u>

2. 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1)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

(2)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863 及\$1,079。

(十一) 股份基礎給付

1. 本公司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如下：

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及 109 年度並未新增發行限制型員工權利新股，已發行之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	109年
	<u>股數(仟股)</u>	<u>股數(仟股)</u>
1月1日期初流通在外	-	983
本期既得	-	(983)
12月31日期末流通在外	<u>-</u>	<u>-</u>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 -</u>	<u>\$ 2,355</u>

(十二)股本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資本額為\$1,500,000，分為 150,000 仟股，實收資本額為\$770,984，每股面額 10 元。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訖。

本公司普通股期初與期末流通在外股數(仟股)調節如下：

	110年	109年
<u>股本</u>		
1月1日	77,098	85,148
註銷庫藏股	-	(8,050)
12月31日	<u>77,098</u>	<u>77,098</u>
<u>庫藏股</u>		
1月1日	-	50
購入庫藏股	-	8,000
註銷庫藏股	-	(8,050)
12月31日	<u>-</u>	<u>-</u>

(十三)資本公積

1.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110年				
	<u>發行溢價</u>	<u>庫藏股票 交易</u>	<u>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u>	<u>其他</u>	<u>合計</u>
1月1日(即12月31日期末數)	<u>\$ 615,083</u>	<u>\$ 53,673</u>	<u>\$ -</u>	<u>\$ 143</u>	<u>\$ 668,899</u>
	109年				
	<u>發行溢價</u>	<u>庫藏股票 交易</u>	<u>限制員工 權利新股</u>	<u>其他</u>	<u>合計</u>
1月1日	\$ 713,256	\$ 28,554	\$ 5,885	\$ 143	\$ 747,838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37,007)	-	-	-	(37,007)
註銷庫藏股	(67,051)	25,119	-	-	(41,932)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既得	5,885	-	(5,885)	-	-
12月31日	<u>\$ 615,083</u>	<u>\$ 53,673</u>	<u>\$ -</u>	<u>\$ 143</u>	<u>\$ 668,899</u>

2. 本公司於民國 109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金額為\$37,007。

(十四) 保留盈餘/期後事項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每年決算後當期淨利，應先彌補虧損，次就其餘額提存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依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及當年度未分配盈餘調整數額，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2. 本公司股利政策採穩健平衡原則，並參酌獲利狀況、財務結構及公司未來發展等因素，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提撥至少百分之二十發放現金股利。
3. 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之，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4. 本公司分派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始得分派，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派盈餘中。
5. 本公司之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1) 民國 110 年 7 月 16 日及 109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民國 109 年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18,929		\$ 7,224	
提列別盈餘公積	17,407		9,770	
現金股利	115,648	1.50	55,511	0.72
	<u>\$ 151,984</u>		<u>\$ 72,505</u>	

(2) 民國 111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 110 年度之盈餘分派情形如下：

	110年度	
	金額	每股股利 (元)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7,700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43,199	
現金股利	30,839	0.40
	<u>\$ 81,738</u>	

(十五) 其他權益項目

110年				
	未實現評 價(損)益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 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1,092	(\$ 93,423)	\$ -	(\$ 92,331)
評價調整	(199)	-	-	(199)
外幣換算差異數：				
- 子公司	-	(53,750)	-	(53,750)
- 子公司之稅額	-	10,750	-	10,750
12月31日	<u>\$ 893</u>	<u>(\$ 136,423)</u>	<u>\$ -</u>	<u>(\$ 135,530)</u>

109年				
	未實現評 價(損)益	外幣換算	員工未賺 得酬勞	總計
1月1日	\$ 110	(\$ 72,679)	(\$ 2,355)	(\$ 74,924)
評價調整	982	-	-	982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	-	2,355	2,355
外幣換算差異數：				
- 子公司	-	(25,930)	-	(25,930)
- 子公司之稅額	-	5,186	-	5,186
12月31日	<u>\$ 1,092</u>	<u>(\$ 93,423)</u>	<u>\$ -</u>	<u>(\$ 92,331)</u>

(十六) 營業收入

1. 合約客戶收入之細分

本公司之收入皆源於某一時點移轉之商品，收入可細分為下列主要事業群：

	110年度	109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客戶合約之收入
模具	\$ 115,302	\$ 115,464
塑膠成型	521,921	385,569
	<u>\$ 637,223</u>	<u>\$ 501,033</u>

2. 合約負債

(1) 本公司認列客戶合約收入相關之合約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合約負債-商品銷售	<u>\$ 67</u>	<u>\$ 72</u>	<u>\$ 11</u>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期初合約負債本期認列收入之金額均為\$0。

(十七) 利息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765	\$ 564

(十八)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租金收入	\$ -	\$ 2,108
政府補助收入	2,002	2,461
股利收入	597	24
其他	411	491
	<u>\$ 3,010</u>	<u>\$ 5,084</u>

(十九)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益	\$ -	\$ 788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損)益	-	219,846
租賃修改(損)益	(85)	-
淨外幣兌換(損)益	(2,589)	(4,87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淨(損)益	846	99
其他	(98)	(480)
	<u>(\$ 1,926)</u>	<u>\$ 215,379</u>

(二十)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費用	\$ -	\$ 144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42	49
	<u>\$ 42</u>	<u>\$ 193</u>

(二十一) 費用性質之額外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員工福利費用	\$ 44,078	\$ 46,19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費用	\$ 908	\$ 80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 2,218	\$ 2,763
投資性不動產之折舊費用	\$ -	\$ 76
無形資產之攤銷費用	\$ 1,059	\$ 958

(二十二)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薪資費用	\$ 36,794	\$ 33,175
勞健保費用	2,045	2,078
退休金費用	1,022	1,182
董事酬金	3,229	8,79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988	962
	<u>\$ 44,078</u>	<u>\$ 46,192</u>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於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時，分別以不低於1%及不高於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2. 本公司民國110年及109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4,913及\$9,344；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2,779及\$8,24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科目。民國110年度係依該年度之獲利情況，分別以4.7%及2.7%估列。

經董事會決議之民國109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別為\$9,344及\$8,245，與民國109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金額一致，截至民國110年12月31日止，已分別以現金發放\$9,344及\$8,245。

3.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報告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三)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所得稅費用組成部分：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 -	\$ -
境外所得稅	121	200
土地增值稅	-	5,543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	548
當期所得稅總額	<u>121</u>	<u>6,291</u>
遞延所得稅：		
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迴轉	<u>18,602</u>	<u>58,220</u>
所得稅費用	<u>\$ 18,723</u>	<u>\$ 64,511</u>

(2) 與其他綜合損益相關之所得稅費用(利益)金額：

	110年度	109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差額	(\$ 10,750)	(\$ 5,186)
確定福利計畫之精算損益	(14)	(673)
	<u>(\$ 10,764)</u>	<u>(\$ 5,859)</u>

(3)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無直接借記或貸記權益相關之所得稅。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關係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19,156	\$ 51,448
按稅法規定應剔除之費用	-	2,707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	(554)	(41,511)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	548
境外所得稅	121	200
土地增值稅	-	5,543
暫時性差異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	45,576
所得稅費用	<u>\$ 18,723</u>	<u>\$ 64,511</u>

3. 因暫時性差異及課稅損失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10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他綜合(損) 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應計退休金負債	\$ 1,630	\$ -	\$ 14	\$ 1,644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23,356	-	10,750	34,106
-其他	241	423	-	664
課稅損失	<u>30,557</u>	<u>3,061</u>	<u>-</u>	<u>33,618</u>
小計	<u>55,784</u>	<u>3,484</u>	<u>10,764</u>	<u>70,03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依權益法累積認列境外投資利益	(42,686)	(22,086)	-	(64,772)
-其他	(704)	-	-	(704)
小計	<u>(43,390)</u>	<u>(22,086)</u>	<u>-</u>	<u>(65,476)</u>
合計	<u>\$ 12,394</u>	<u>(\$ 18,602)</u>	<u>\$ 10,764</u>	<u>\$ 4,556</u>

109年				
	1月1日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其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依權益法累積認列境外投資損失	\$ 29,813	(\$ 29,813)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1,203	(246)	673	1,630
-減損損失	302	(302)	-	-
-備抵呆帳	971	(971)	-	-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8,170	-	5,186	23,356
-其他	2,639	(2,398)	-	241
課稅損失	<u>13,895</u>	<u>16,662</u>	<u>-</u>	<u>30,557</u>
小計	<u>66,993</u>	<u>(17,068)</u>	<u>5,859</u>	<u>55,784</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公司債已轉換利息已實現	(1,422)	1,422	-	-
-依權益法累積認列境外投資利益	-	(42,686)	-	(42,686)
-其他	(816)	112	-	(704)
小計	<u>(2,238)</u>	<u>(41,152)</u>	<u>-</u>	<u>(43,390)</u>
合計	<u>\$ 64,755</u>	<u>(\$ 58,220)</u>	<u>\$ 5,859</u>	<u>\$ 12,394</u>

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尚未使用之課稅損失之有效期限及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所得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課稅損失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 資產金額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106年度(核定數)	\$ 344,150	\$ 123,936	\$ -	民國116年度
107年度(核定數)	28,848	28,848	-	民國117年度
110年度(申報數)	<u>15,305</u>	<u>15,305</u>	<u>-</u>	民國120年度
	<u>\$ 388,303</u>	<u>\$ 168,089</u>	<u>\$ -</u>	
109年12月31日				
發生年度	課稅損失	尚未抵減金額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 資產金額之所得額	最後 扣抵年度
106年度(核定數)	\$ 344,150	\$ 123,936	\$ -	民國116年度
107年度(核定數)	<u>28,848</u>	<u>28,848</u>	<u>-</u>	民國117年度
	<u>\$ 372,998</u>	<u>\$ 152,784</u>	<u>\$ -</u>	

5.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所得額均為\$0。

6.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 108 年度。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10年度		
	加權平均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7,058	77,098	1.00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77,058	77,098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319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77,058	77,417	1.00
	109年度		
	加權平均		每股盈餘
	稅後金額	流通在外 股數(仟股)	
<u>基本每股盈餘</u>			(元)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92,727	77,642	2.48
<u>稀釋每股盈餘</u>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 192,727	77,64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51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	160	
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之本期淨利			
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 192,727	78,315	2.46

(二十五)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變動

	應付股利	短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110年1月1日	\$ -	\$ -	\$ -	\$ 4,290
宣告現金股利	115,648	-	-	-
發放現金股利	(115,648)	-	-	-
租賃負債增添	-	-	-	3,861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	(2,209)
租賃負債減少	-	-	-	(2,459)
110年12月31日	\$ -	\$ -	\$ -	\$ 3,483

	應付現金股利及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	短期借款	存入保證金	租賃負債 (流動/非流動)
109年1月1日	\$ -	\$ -	\$ 1,050	\$ 206
宣告現金股利及資 本公積配發現金	92,518	-	-	-
發放現金股利及資 本公積配發現金	(92,518)	-	-	-
短期借款增加	-	80,000	-	-
短期借款減少	-	(80,000)	-	-
租賃負債增添	-	-	-	6,828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	-	-	(2,744)
存入保證金減少	-	-	(1,050)	-
109年12月31日	\$ -	\$ -	\$ -	\$ 4,290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關係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宣德科技)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TAIHAN SOMOA) YONG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YONGHAN)	對本公司具有控制力之公司(註)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LIPINES) CO., INC.(TAIHAN PHILLIPINES)	本公司之子公司
台翰模具製品(東莞)有限公司(台翰東莞) 全體董事、總經理及主要管理階層等	本公司之子公司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及治理單位

註：本公司原為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關聯企業，惟其於民國 110 年 8 月取得本公司之控制力，成為本公司之母公司。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銷貨交易

(1)營業收入

本公司向關係人銷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YONGHAN	\$ 61,605	\$ 22,243
TAIHAN PHILLIPINES	24,904	11,973
	<u>\$ 86,509</u>	<u>\$ 34,216</u>

(2) 應收帳款

本公司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應收帳款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YONGHAN	\$ 5,454	\$ 5,630
TAIHAN PHILLIPINES	1,460	3,706
	<u>\$ 6,914</u>	<u>\$ 9,336</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之價格係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訂定且銷售品項與非關係人有所不同；另，對關係人之收款期間為月結 120 天，因銷售貨品及交運方式而與非關係人不同，而有所不同。

2. 進貨交易

(1) 進貨成本

本公司對關係人進貨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台翰東莞	\$ 213,900	\$ 143,727
TAIHAN PHILLIPINES	359,798	320,683
	<u>\$ 573,698</u>	<u>\$ 464,410</u>

(2) 應付帳款

本公司因上述關係人進貨交易產生之應付帳款明細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翰東莞	\$ 53,647	\$ 58,822
TAIHAN PHILLIPINES	56,398	57,112
	<u>\$ 110,045</u>	<u>\$ 115,934</u>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之價格係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訂定且進貨品項與非關係人有所不同；另，對關係人之付款期間為月結 120 天，因進貨貨品及交運方式而與非關係人不同，而有所不同。

3. 管理諮詢服務收入

(1) 其他收入

本公司向關係人提供管理諮詢服務所產生之其他收入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YONGHAN	\$ 13,718	\$ 16,906
台翰東莞	2,861	2,721
	<u>\$ 16,579</u>	<u>\$ 19,627</u>

本公司向關係人提供管理諮詢所發生之服務收入，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分別為\$16,579 及\$19,627，與此項服務所發生之相關費用抵銷後，其他收入淨額皆為\$0。

(2)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明細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YONGHAN	\$ 3,191	\$ 7,839
台翰東莞	1,068	683
	<u>\$ 4,259</u>	<u>\$ 8,522</u>

4. 承租辦公室交易

(1) 營業費用

本公司向關係人承租辦公室產生之折舊及水電費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宣德科技	<u>\$ 500</u>	<u>\$ -</u>

上述辦公室租賃交易之租金係由雙方協議訂價，並且按月支付租金。

(2) 其他應付款

本公司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其他應付款明細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宣德科技	<u>\$ 87</u>	<u>\$ -</u>

(3) 租賃負債

本公司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 5 年，租金係由雙方協議訂價，並且按月支付租金。本公司因上述關係人交易而產生之租賃負債明細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宣德科技	<u>\$ 3,483</u>	<u>\$ -</u>

(4) 財務成本

本公司因租賃負債而認列之利息費用：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宣德科技	<u>\$ 16</u>	<u>\$ -</u>

民國 110 年度之利息按年利率 0.86% 計算。

5. 其他交易

(1) 營業費用

本公司支付關係人雜項購置之營業費用明細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宣德科技	<u>\$ 86</u>	<u>\$ -</u>

(2) 其他應付款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因上述關係人交易產生之其他應付款均為\$0。

(3) 其他流動負債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因 YONGHAN 代收付而產生之其他流動負債均為\$405。

6. 背書保證交易

本公司以保證人名義為子公司提供背書保證之額度明細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TAIHAN SAMOA	\$ 332,280	\$ 413,366
YONGHAN	69,225	114,032
TAIHAN PHILLIPINES	221,520	228,064
	<u>\$ 623,025</u>	<u>\$ 755,462</u>

7. 長期股權投資交易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本公司因投資 TAIHAN SAMOA 而獲配股利收入（表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之減項）金額分別為\$0 及\$234,397。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11,578	\$ 13,477

八、質押之資產

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重大或有負債

無。

(二) 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為銀行授信額度之需，開立之本票分別為\$507,660 及\$634,414。
2.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情形分別為\$623,025 及\$755,46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11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民國 110 年盈餘分配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十四)之說明。

十二、其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目標，係為保障公司能繼續經營，維持企業公司資金流動穩定前提下，透過調整最佳資本結構以降低資金成本，並為股東提供報酬。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公司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之股利金額、退還資本予股東、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降低債務。本公司利用負債比率以監控其資本，該比率係按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

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之策略維持與民國 109 年相同，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負債比率分別為 12%及 11%。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 -	\$ 30,099
金融資產-流動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選擇指定之權益工具投資	4,072	4,992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318,176	421,946
應收票據淨額	109	-
應收帳款淨額	96,853	93,044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6,914	9,336
其他應收款	207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259	8,522
存出保證金	6	2,602
	<u>\$ 430,596</u>	<u>\$ 570,541</u>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	\$ 1
應付帳款	4,517	1,775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0,045	115,934
其他應付款	24,173	29,293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87	-
	<u>\$ 138,822</u>	<u>\$ 147,003</u>
租賃負債-流動	<u>\$ 789</u>	<u>\$ 2,980</u>
租賃負債-非流動	<u>\$ 2,694</u>	<u>\$ 1,310</u>

2. 風險管理政策

- (1) 本公司日常營運受多項財務風險之影響，包含市場風險(包括匯率風險、價格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 (2) 風險管理工作由本公司財務部按照管理階層核准之政策執行。本公司財務部透過與公司內各營運單位密切合作，以負責辨認、評估與規避財務風險。管理階層對整體風險管理訂有書面原則，亦對特定範圍與事項提供書面政策，例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使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

A. 匯率風險

- (A) 本公司係跨國營運，因此受多種不同貨幣所產生之匯率風險，主要為美元。相關匯率風險來自未來之商業交易及已認列之資產與負債。
- (B)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新台幣)，故受匯率波動之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968	27.690	\$ 192,944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154	27.690	115,024

109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新台幣)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6,717	28.508	\$ 191,480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4,183	28.508	119,251

(B)本公司貨幣性項目因匯率波動具重大影響於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認列之全部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彙總金額分別為(\$2,589)及(\$4,874)。

(C)本公司因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市場風險分析如下：

110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綜合(損)益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929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1,150)	-

		109年度				
		敏感度分析				
		變動幅度	影響(損)益	影響其他		
<u>綜合(損)益</u>						
(外幣:功能性貨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915	\$ -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新台幣	1%	(\$	1,193)	-		

B. 價格風險

(A)本公司暴露於價格風險的權益工具，係所持有帳列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為管理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本公司將其投資組合分散，其分散之方式係根據本公司設定之限額進行。

(B)本公司主要投資於國內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此等工具之價格會因該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若該等工具價格上升或下跌 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之其他綜合損益因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之利益或損失將分別增加或減少\$41 及\$50。

C.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本公司未有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2) 信用風險

A.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交易對手無法清償按收款條件支付之應收票據及帳款。

B. 本公司係以公司角度建立信用風險之管理。依內部明定之授信政策，公司內各營運個體與每一新客戶於訂定付款及提出交貨之條款與條件前，須對其進行管理及信用風險分析。內部風險控管係透過考慮其財務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以評估客戶之信用品質。個別風險之限額係管理階層依內部或外部之評等而制訂，並定期監控信用額度之使用。

- C. 本公司依歷史收款經驗，作為判斷自原始認列後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之依據，係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超過 60 天，視為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D. 本公司依歷史收款經驗，當合約款項按約定之支付條款逾期分別超過 181 天，視為已發生違約。
- E. 本公司採用簡化作法以準備矩陣為基礎估計預期信用損失，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 F. 本公司經追索程序後，對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融資產之金額予以沖銷，惟本公司仍會持續進行追索之法律程序以保全債權之權利。
- G. 本公司納入對未來前瞻性的考量調整按特定期間歷史及現時資訊所建立之損失率，以估計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的備抵損失，準備矩陣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03%	0.03%	0.03%	0.03%	100.00%	
帳面價值總額	\$ 103,905	\$ -	\$ -	\$ -	\$ -	\$ 103,905
備抵損失	\$ 29	\$ -	\$ -	\$ -	\$ -	\$ 29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逾期 1-60天	逾期 61-90天	逾期 91-180天	逾期 181天以上	合計
預期損失率	0%~0.02%	0%~0.02%	0%~0.02%	0%~0.02%	100%	
帳面價值總額	\$ 101,765	\$ 615	\$ -	\$ -	\$ -	\$ 102,380
備抵損失	\$ -	\$ -	\$ -	\$ -	\$ -	\$ -

以上係以逾期天數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 H. 本公司採簡化作法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10年	109年
1月1日	\$ -	\$ -
預期信用減損(利益)損失	29	-
12月31日	\$ 29	\$ -

(3)流動性風險

- A. 現金流量預測是由本公司財務部予以彙總。本公司財務部監控公司流動資金需求之預測，確保其有足夠資金得以支應營運需要，並在任何時候維持足夠之未支用的借款承諾額度，此等預測考量公司之債務融資計畫、債務條款遵循及符合內部資產負債表之財務比率目標。
- B. 本公司各單位所持有之剩餘現金，在超過營運資金之管理所需時，將轉撥回公司財務部。公司財務部則將剩餘資金投資於定期存款、有價證券或其他貨幣市場工具，其所選擇之工具具有適當之到期日或足夠流動性，以因應上述預測並提供充足之調度水位。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持有前述投資（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外）之部位分別為\$4,072 及\$35,091，可即時產生現金流量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 C.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未動用借款額度分別為\$157,382 及\$239,978。
- D. 本公司衍生金融負債及非衍生金融負債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分析，除下表所列者外，皆為一年內到期與個體資產負債表所列金額相當，所揭露之合約現金流量金額係未折現之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3個月以下</u>	<u>3個月 至1年內</u>	<u>1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	\$ 197	\$ 592	\$ 2,763
<u>109年12月31日</u>	<u>3個月以下</u>	<u>3個月 至1年內</u>	<u>1年以上</u>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租賃負債(流動/非流動)	\$ 828	\$ 2,136	\$ 1,326

(三)公允價值資訊

1. 為衡量金融及非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所採用評價技術的各等級定義如下：

第一等級：企業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本公司無此等級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本公司承作之結構式定期存款的公允價值屬之。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非上市櫃股票的公允價值屬之。

2. 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存出保證金、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租賃負債-流動及租賃負債-非流動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及非金融工具，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特性及風險及公允價值等級之基礎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1) 本公司依資產及負債之性質分類，相關資訊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式定期存款	\$ -	\$ -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4,072	\$ 4,072
<u>109年12月31日</u>	<u>第一等級</u>	<u>第二等級</u>	<u>第三等級</u>	<u>合計</u>
重複性公允價值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結構式定期存款	\$ -	\$ 30,099	\$ -	\$ 30,0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 -	\$ -	\$ 4,992	\$ 4,992

(2) 本公司用以衡量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說明如下：

A. 第二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結構式定期存款	其公允價值係以公開市場報價所推得之折現率曲線為參數，計算未來現金流量折現值作為衡量之基礎。

B.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投資	資產法：以受評企業之資產負債表為基礎，逐項評估受評企業之所有有形、無形資產及其應承受負債之價值，並考量表外資產及表外負債，以決定受評企業之價值。

4.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無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間之任何移轉之情形。
5. 下表列示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度第三等級之變動：

	110年	109年
	非衍生性權益工具	非衍生性權益工具
1月1日	\$ 4,992	\$ 5,1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9)	982
減資退回款	(721)	(1,100)
12月31日	\$ 4,072	\$ 4,992

6. 本公司對於公允價值歸類於第三等級之評價流程係由財務部門負責進行金融工具之獨立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定期校準評價模型、進行回溯測試、更新評價模型所需輸入值及資料及其他任何必要之公允價值調整，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7. 本公司經審慎評估選擇採用之評價模型及評價參數，惟當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若淨資產增加或減少 0.1%，對本公司之其他綜合(損)益無重大影響。

(四)其他事項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流行，本公司謹慎且嚴格的落實防疫相關工作，藉以降低疫情對營運、生產、業務等衝擊的影響程度，本公司於民國 110 年度之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未因疫情有重大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詳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請詳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請詳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附表四。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之說明。
10.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詳附表五。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請詳附表六。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基本資料：請詳附表七。
2. 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附表八。

(四) 主要股東資訊

請詳附表九。

十四、部門資訊

不適用。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 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 與性質	業務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損失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	資金貸與 總限額	備註
													名稱	價值			
0	本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57,062	\$ 55,380	\$ -	-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 -	營運週轉	\$ -	\$ -	\$ -	\$ 619,626	\$ 774,532	註1、註2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台翰模具制品（東莞）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57,062	55,380	13,845	-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	營運週轉	-	-	-	619,626	774,532	註1、註3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42,655	138,450	27,690	-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	營運週轉	-	-	-	248,679	774,532	註1、註4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71,186	166,140	55,380	-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	營運週轉	-	-	-	248,679	774,532	註1、註4

註1：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2：本公司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從事資金貸與者，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十為限，貸與對象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含間接轉投資之孫公司)時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註3：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貸與對象為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百分百之子公司，個別貸與及全部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母公司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貸與總金額以不超本公司之母公司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因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而從事資金貸與者，資金貸與總額及個別資金貸與限額為以不超過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及百分之二十。

註5：以上交易屬關係人交易者已於合併報表內沖銷。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 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 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 金額	以財產擔保 之背書保證 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 子公司背書 保證	屬子公司對 母公司背書 保證	屬對大陸地 區背書保證	備註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本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2)	\$ 774,532	\$ 228,248	\$ 221,520	\$ 70,522	\$ -	15%	\$ 1,549,064	Y	N	N	-
0	本公司	YONG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2)	774,532	114,124	69,225	-	-	7%	1,549,064	Y	N	N	-
0	本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2)	774,532	497,210	332,280	56,765	-	32%	1,549,064	Y	N	N	-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4)	774,532	85,593	83,070	69,779	-	6%	1,549,064	N	N	N	-
2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4)	774,532	85,593	83,070	83,070	-	6%	1,549,064	N	N	N	-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7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往來之公司。

(2)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3)直接及間接對公司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公司。

(4)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達百分之九十以上之公司間。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或共同起造人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全體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率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7)同業間依消費者保護法規範從事預售屋銷售合約之履約保證連帶擔保。

註3：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合計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百為限，對單一企業為背書保證之累積金額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二十五為限。若背書保證對象為本公司之子公司（含間接投資之孫公司）時，背書保證以不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簽證之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五十為限。

註4：本公司背書保證轉換新台幣金額之匯率以董事會決議為基準。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 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 末				備註
				股 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非上市櫃公司普通股 - 亞太新興產業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8	\$ 4,072	0.56%	\$ 4,072	-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附表四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備註（註）
本公司	台翰模具制品（東莞）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 213,900	36%	月結120天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無重大差異	（\$ 53,647）	47%	
本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本公司之孫公司	進貨	359,798	61%	月結120天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無重大差異	（ 56,398）	49%	

註：已自合併報表內沖銷。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2)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3)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本公司	台翰模具制品（東莞）有限公司	1	進貨	\$ 213,900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10.26%
0	本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1	進貨	359,798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17.25%
0	本公司	台翰模具制品（東莞）有限公司	1	應付帳款	53,647	月結120天	2.37%
0	本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1	應付帳款	56,398	月結120天	2.49%
0	本公司	YONG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1	銷貨收入	61,605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2.95%
0	本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1	銷貨收入	24,904	依本公司移轉訂價政策制度	1.19%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3	其他應收款	27,690	—	1.22%
1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3	其他應收款	55,380	—	2.44%
2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3	租金收入	30,905	—	1.48%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若係母子公司間或各子公司間之同一筆交易，則無須重複揭露。如：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母公司已揭露，則子公司部分無須重複揭露；子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若其一子公司已揭露，則另一子公司無須重複揭露)：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4：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僅揭露比率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1%以上者。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本公司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薩摩亞	專業投資業務	\$ 1,092,737	\$ 1,092,737	32,289,761	100%	\$ 1,243,393	\$ 113,106	\$ 110,430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薩摩亞	專業投資業務	391,133	391,133	10,799,664	100%	84,473	(18,435)	-	註2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薩摩亞	專業投資業務	321,162	321,162	10,023,632	100%	598,038	124,657	-	註2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塞席爾	專業投資業務	666,368	655,306	22,139,000	100%	526,560	12,265	-	註2
YONG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YONG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越南	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320,391	320,391	-	100%	598,024	124,407	-	註2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TAIHANLAND (PHILIPPINES) INC.	菲律賓	持有生產基地之土地及廠房	308,755	308,755	-	39.99%	315,941	13,064	-	註1、註2
TAIHAN HOLDING PHILIPPINES CO., LTD.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IPPINES) CO., INC.	菲律賓	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319,567	319,567	-	99.99%	204,410	8,399	-	註1、註2

註1：本公司對子公司持股情形，請詳附註四（三）之說明。
註2：本公司直接投資之子公司其再轉投資公司之損益已由各投資公司予以認列，故不予揭露。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台翰模具制品（東莞）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各種精密模具及塑膠製品等	\$ 421,315	2	\$ 421,315	\$ -	\$ -	\$ 421,315	(\$ 18,435)	100%	(\$ 18,435)	\$ 84,473	\$ -	係透過TAIHAN HOLDING (SAMOA) CO., LTD. 投資大陸公司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3). 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係依經本公司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投資(損)益。

註3：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之計算係以各投資主體計算，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企業對大陸投資比例上限，係以公司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為限。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3)
本公司	\$ 421,315	\$ 421,315	\$ 929,438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事業與轉投資大陸之被投資公司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銷(進)貨		財產交易		應收(付)帳款		票據背書保證或 提供擔保品		資金融通				其他
	金額	%	金額	%	餘額	%	期末餘額	目的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當期利息	
台翰模具制品(東莞)有限公司	(\$ 213,900)	36%	\$ -	-	(\$ 53,647)	47%	\$ -	不適用	\$ -	\$ -	-	\$ -	-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台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012,000	19.47%
宣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7,587,000	9.84%

註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銀行存款					
	台幣庫存現金			\$	30
	台幣活期存款				237,880
	外幣活期存款	美元2,895仟元；港幣25仟元			80,266
				\$	<u>318,176</u>

註：外幣兌換匯率：1USD = 27.69 NTD；1HKD = 3.5491 NTD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一般客戶 -		
A公司	\$ 92,328	
其他	4,554	每一零星客戶餘額 均未超過本科目餘 額5%
	<u>96,882</u>	
減：備抵損失	(29)	
	<u>96,853</u>	
關係人 -		
YONG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CO., LTD.	5,454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LIPINES) CO., INC.	1,460	
	<u>6,914</u>	
減：備抵損失	-	
	<u>6,914</u>	
	<u>\$ 103,767</u>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名稱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投資(損) 益金額	其他調整 項目金額 (註1)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市價或股權淨值		提供擔保 或質押情 形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金額	股數 (仟股)	持股比例	金額	單價(元)	總價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SAMOA) CO., LTD.	32,290	\$ 1,189,388	-	\$ -	\$ 110,430	(\$ 2,676)	-	\$ -	32,290	100%	\$ 1,297,142	38.51	\$ 1,243,392	無	
加(減)：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53,750)		-			(53,750)				
		<u>\$ 1,189,388</u>		<u>\$ -</u>	<u>\$ 110,430</u>	<u>(\$ 56,426)</u>		<u>\$ -</u>			<u>\$ 1,243,392</u>				

註1：本期其他調整項目(\$2,676)係未實現銷貨利益。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備 註
一般供應商-		
其他	\$ 4,517	每一零星供應商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餘額5%
關係人-		
台翰模具製品(東莞)有限公司	53,647	
TAIHAN PRECISION TECHNOLOGY (PHILLIPINES) CO., INC.	56,398	
	<u>110,045</u>	
	<u>\$ 114,562</u>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數	量	金	額	備	註
模具收入		199	件	\$	115,302		
塑膠成型收入		150,206	仟件		521,921		
				\$	637,223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商品存貨		
加：期初存貨	\$ -	
本期進貨	591,094	
減：期末存貨	-	
銷貨成本合計	<u>591,094</u>	
營業成本總計	<u>\$ 591,094</u>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備 註
薪資費用	\$ 36,794	
勞務費	4,970	
董事酬金	3,229	
折舊費用	3,126	
其他	11,761	每一零星項目餘額 均未超過本科目餘 額5%
	<u>\$ 59,880</u>	

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功能別 性質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	\$ 36,794	\$ 36,794	\$ -	\$ 33,175	\$ 33,175
勞健保費用	-	2,045	2,045	-	2,078	2,078
退休金費用	-	1,022	1,022	-	1,182	1,182
董事酬金	-	3,229	3,229	-	8,795	8,795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988	988	-	962	962
折舊費用	-	3,126	3,126	-	3,639	3,639
攤銷費用	-	1,059	1,059	-	958	958

附註：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5人及38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3人及4人。
2. 股票已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277。(『本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1,100。(『前一年度員工福利費用合計數-董事酬金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2) 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1,150。(本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本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976。(前一年度薪資費用合計數/『前一年度員工人數-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18%。(『本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 (4) 本公司係設置獨立董事，故無監察人酬金。
 - (5)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 A. 董事薪資報酬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 B. 總經理、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
本公司經理人（含總經理）薪資報酬乃針對行業特性、職務性質、個人表現等多元評估，並遵照公司相關獎酬辦法及參考公司經營績效1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送董事會決議。
 - C. 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 (a) 每年依照公司營運狀況、衡量員工績效及其貢獻度，制定調薪辦法，以達留才目的。
 - (b) 依公司章程第二十一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會員姓名：
(1)吳郁隆
(2)黃世鈞

北市財證字第

1110064號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台北市信義區基隆路1段333號27樓

事務所電話：(02)2729-6666

事務所統一編號：03932533

會員證書字號：
(1)北市會證字第1943號
(2)北市會證字第3943號

委託人統一編號：22589593

印鑑證明書用途：辦理台翰精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0年度（自民國110年1月1日至110年12月31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一）	吳郁隆	存會印鑑（一）	
簽名式（二）	黃世鈞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

111

年

月

6

日